

香港道教聯合會鄧顯紀念中學

二〇二一至二〇二二年度中六級下學期考試

姓名、學號：\_\_\_\_\_ ( )

班別：中六 \_\_\_\_\_

日期：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五日

時間：上午 8:30 - 10:00 (一小時三十分鐘)

## 中六級 中國語文 卷一

### 閱讀能力考材

#### 考生須知

- 「閱讀能力考材」乃本試卷乙部考題的設問依據，共有語體篇章 2 篇及文言篇章 1 篇，共 5 頁。
- 為便於設題，「閱讀能力考材」文章或曾經刪改。
- 考試結束後，本「閱讀能力考材」必須與考試卷一同交回。

## 第一篇

- 1 二零零八年的世界有不少重大的變化，其間有得有失。這一年我自己年屆八十，其間也得失互見：得者不少，難以細表，失者不多，卻有一件難過至今。
- 2 我失去了一頂帽子。
- 3 一頂帽子值得那麼難過嗎？當然不值得，如果是一頂普通的帽子，甚至是高價的名牌。但是去年我失去的那頂，不幸失去的那一頂，絕不普通。
- 4 帥氣、神氣的帽子我戴過許多頂，頭髮白了稀了之後尤其喜歡戴帽。一頂帥帽遮羞之功，遠超過假髮。邱吉爾和戴高樂同為二戰之英雄，但是戴高樂戴了高帽尤其英雄，所以戴高樂戴高帽而樂之，也所以我從未見過戴高樂不戴高帽。
- 5 戴高樂那頂高盧軍帽丟過沒有，我不得而知。我自己好不容易選得合頭的幾頂帥帽，卻無一久留，全都不告而別。其中包括兩頂蘇格蘭呢帽，一頂大概是掉在英國北境某餐廳，另一頂則應遺失在莫斯科某旅館。還有第三頂是在加拿大維多利亞港的布恰花園所購，白底紅字，狀若戴高樂的圓筒鴨舌軍帽而其筒較低。當日戴之招搖過市，風光了一時，後竟不明所終。
- 6 帽子有關風流形象。獨孤信[1]出獵暮歸，馳馬入城，其帽微側，吏人慕之，翌晨戴帽盡側。千年之後，納蘭性德的詞集亦稱《側帽》。孟嘉重九登高，風吹落帽，渾然不覺。桓溫命孫盛作文嘲之，孟嘉也作文以答，傳為佳話，更成登高典故。杜甫七律《九日藍田崔氏莊》並有「羞將短髮還吹帽，笑倩旁人為正冠」之句。他的《飲中八仙歌》更寫飲者的狂態：「張旭三杯草聖傳，脫帽露頂王公前」。儘管如此，失帽卻與風流無關，只和落魄有份。
- 7 去年十二月中旬，香港中文大學圖書館為我八秩[2]慶生，舉辦了書刊手稿展覽，並邀我重回沙田去簽書、演講。現場相當熱鬧，演講的聽眾多為學生，由中學老師帶領而來。講畢照例要簽書，為了促使長龍蠕動得較快，簽名也必須加速。不過今日的粉絲不比往年，索簽的要求高得多了：不但要你簽書、簽筆記本、簽便條、簽書包、簽學生證，還要題上他的名字、他女友的名字，或者一句贈言，當然，日期也不能少。那些名字往往由索簽人即興口述，偏偏中文同音字最多。「甚麼 **whay**？恩惠的惠嗎？」「不是的，是智慧的慧。」「也不是，是恩惠的惠加草字頭。」亂軍之中，常常被這麼亂喊口令。不僅如此，一粉絲在桌前索簽，另一粉絲卻在你椅後催你抬頭、停筆、對準眾多相機裏的某一鏡頭，與他合影。笑容尚未收起，而夾縫之中又有第三隻手伸來，要你放下一切，跟他「交手」。
- 8 去年底在中文大學演講的那一次，聽眾之盛況不能算怎麼擁擠，但也足以令我窮於應付，心神難專。等到曲終人散，又急於趕赴晚宴，不遑檢視手提包及背袋，代提的主人又川流不息，始終無法定神查看。餐後走到戶外，準備上車，天寒風起，需要戴帽，連忙逐袋尋找。這才發現，我的帽子不見了。事後幾位主人回去現場，又向接送的車中尋找，都不見帽子蹤影。那頂可憐的帽子，終於是丟定了。
- 9 僅僅為了一頂帽子，無論有多貴或是多罕見，本來也不會令我如此大驚小怪。但是那頂帽子不是我買來的，也不是他人送的，而是我身為人子繼承得來的。那是我父親生前戴過的，後來成了他身後

的遺物，我存[3]整理所發現，不忍逕棄，就說服我戴起來。果然正合我頭，而且款式瀟灑，毛色可親，就一直戴下去了。

10 那頂帽子呈扁楔形，前低後高，戴在頭上，由後腦斜壓向前額，有優雅的緩緩坡度，大致上可稱貝瑞軟帽（beret），常覆在法國人頭頂。至於毛色，則圓頂部分呈淺陶土色，看來溫暖體貼。四周部分則前窄後寬，織成細密的十字花紋，為淡米黃色。戴在我的頭上，倜儻風流，有歐洲名士的超逸，不只一次贏得研究所女弟子的青睞。但帽內的乾坤，只有我自知冷暖，天氣愈寒，尤其風大，帽內就愈加溫暖，彷彿父親的手掌正護在我頭上，掌心對着腦門。畢竟，同樣的這一頂溫暖曾經覆蓋過父親，如今移愛到我的頭上，恩佑兩代，不愧是父子相傳的忠厚家臣。

11 回顧自己的前半生，有幸集雙親之愛，才有今日之我。當年父親愛我，應該不遜於母親。但小時我不常在他身邊，始終呵護着我庇佑着我的，甚至在抗戰淪陷區逃難，生死同命的，是母親。呵護之親，操作之勞，用心之苦，凡她力之所及，哪一件沒有為我做過？反之，記憶中父親從來沒打過我，甚至也從未對我疾言厲色，所以絕非甚麼嚴父。不過父子之間始終也不親熱。小時他倒是常對我講論聖賢之道，勉勵我要立志立功。長夏的蟬聲裏，倒是有好幾次父子倆坐在一起看書：他靠在躺椅上看《綱鑑易知錄》，我坐在小竹凳上看《三國演義》。冬夜的桐油燈下，他更多次為我啟蒙，苦口婆心引領我進入古文的世界，點醒了我的漢魄唐魂。張良啦，魏徵啦，太史公啦，韓愈啦，都是他介紹我初識的。

12 後來做父親的漸漸老了，做兒子的愈長大了，各忙各的。他宦遊在外，或是長期出差數下南洋，或擔任同鄉會理事長，投入鄉情僑務。我則學府文壇，燭燒兩頭，不但三度旅美，而且十年居港，父子交集不多。自中年起他就因關節病苦於腳痛，時發時歇，晚年更因青光眼近於失明。二十三年前，我接中山大學之聘，由香港來高雄定居。我存即毅然賣掉台北的故居，把我的父親、她的母親一起接來高雄安頓。

13 許多年來，父親的病情與日常起居，幸有我存悉心照顧，並得我岳母操勞陪伴。身為他的獨子，我卻未能經常省視侍疾，想到五十年前在台大醫院的加護病房，母親臨終時的淚眼，諄諄叮囑：「爸爸你要好好照顧。」實在愧疚無已。父親和母親鶼鶼情深，是我前半生的幸福所賴。只記得他們大吵過一次，卻幾乎不曾小吵。母親逝於五十三歲，長她十歲的父親，儘管親友屢來勸婚，卻終不再娶，鰥夫的寂寞守了三十四年，享年，還是忍年，九十七歲。

14 可憐的老人，以風燭之年獨承失明與痛風之苦，又不能看報看電視以遣憂，只有一架骨董收音機喋喋為伴。暗淡的孤寂中，他能想些甚麼呢？除了亡妻和歷歷的或是渺渺的往事。除了獨子為甚麼不常在身邊。而即使在身邊時，也從未陪他久聊一會，更從未握他的手或緊緊擁抱住他的病軀。更別提四個可愛的孫女，都長大了吧，但除了幼珊之外，又能聽得見誰的聲音？

15 長壽的代價，是滄桑，所以在遺物之中竟還保有他常戴的帽子，無異是繼承了最重要的遺產。

16 父親在世，我對他愛得不夠，而孺慕耿耿也始終未能充分表達。想必他深心一定感到遺憾，而自他去後，我遺憾更多。幸而還留下這麼一頂帽子，未隨碑石俱冷，尚有餘溫，讓我戴上，幻覺未盡的父子之情，並未告終，幻覺依靠這靈媒之介，猶可貫通陰陽，串連兩代，一時還不致逕將上一個戴

帽人完全淡忘。這一份與父共帽的心情，說得高些，是感恩，說得重些，是贖罪。不幸，連最後的這一點憑藉竟也都失去，令人悔恨。

17 寒流來了，風勢助威，我站在歲末的風中，倍加畏冷。對不起，父親。對不起，母親。

余光中《失帽記》

注釋：

[1] 獨孤信：(503年—557年)，善於騎射，西魏時期的名將，官拜大司馬，進封衛國公。

[2] 八秩：本指古代帝王對老人的優待，後指八十歲。

[3] 我存：余光中的妻子名為范我存。

## 第二篇

1 媽媽婚後的廚房，寬大的西式廚房擺一張小方桌，我童年在小方桌上吃早餐，放學後吃點心。夏季飲洛神花茶、凍涼的愛玉、銀耳蓮子，冬季是花生湯或米漿佐油條，一切食品從搓愛玉泡花生始，費工夫炮製。

2 她手藝高，純觀賞都具娛樂效果。我崇拜她，愛看她做菜，見她刀工爽俐，極細的薑絲、勻薄的蘿蔔片飛花似地翻出來，用鍋精準熱炒神速。

3 媽媽八點上班，清晨四點便起床熬雞湯，給我們滾香菇糙米粥早餐。假日早起，在廚房檯面上佈置許多小碟，盛各色切絲燙好的材料。我和弟弟自選餡料，火腿丁、青椒絲、玉米、鮭魚各取一點，層疊在媽媽備好的麵包上，麵包先抹了番茄糊，鋪滿乳酪。媽媽將我們自助選料的麵包，逐一入烤箱裡烘，弄成一種洋人比薩的意象。被深愛過的孩子，大風能折，心不易損。

4 媽媽病逝後，我搬出老家獨居，廚房用具裡，繼承的許多是**記憶遺產**。

5 海外玩耍，母女倆幸而路線重疊，我們常往市場和一切售餐具的區域裡去。比如京都錦市場、東京合羽橋道具街、曼谷唐人街，亦逛不膩百貨公司裡售餐具的那一層，比如倫敦 Fortnum & Mason 頂層或 Selfridges 的地下層。日常做飯用鐵鍋，其中一個生鐵鍋是與媽媽最後一趟歐陸旅行時，自巴黎扛回來。**鐵鍋用畢就得養**，所以我每次洗淨即上爐台，用小火烘一會兒，熄火，紙巾蘸點冷油，往鍋內抹一遍。

6 媽媽離世，我們搜羅來的新舊餐具全都寂寞的瓷光暗淡，看了心酸，便一鍋一盆移至新家延續著用。以我媽的用了幾十年的土鍋，煲清晨的白粥；大蒜壓泥器嘖嘖壓扁許多蒜，拌黃瓜洋芹等涼菜；南法的橄欖木大盤堆日式炸雞或堆水果；以彰化黃有信老師傅的手工黃銅冰勺舀香草冰淇淋，裝進巴黎攜回的直紋玻璃碗裡。

7 慶幸我們曾是那樣常常合體活動的母女，共經許多好時光。她逕自湮去，我還前路茫茫，但至少憑藉這些堅固遺產，在廚房裡經年使用，將時光溫熱，將我們的日子反覆記得。

洪愛珠《小廚情物》(節錄)

### 第三篇

- 1 齊王使人來曰：「寡人如就見先生，有寒疾，不可以風。朝將視朝，未可使寡人得見乎？」
- 2 對曰：「我不幸有疾，不能造朝。」
- 3 明日，出弔[1]於東郭氏。公孫丑曰：「昔者辭以病，今日弔，不好乎？」對曰：「昔者疾，今日愈，如之何不弔？」
- 4 王使人問疾，醫來。孟仲子對曰：「昔者辭以病，今病小愈，請必無歸，而造於朝！」
- 5 不得已而之景丑氏[2]宿焉。景子曰：「內則父子，外則君臣，人之大倫也。父子主恩，君臣主敬。丑見王之敬子也，未見夫子所以敬王也。」
- 6 對曰：「是何言也！齊人無以仁義與王言者，豈以仁義為不美也？其心曰：『是何足與言仁義也』云爾，則不敬莫大乎是。我非堯舜之道，不敢以陳於王前，故齊人莫如我敬王也。」
- 7 景子曰：「否！非此之謂也。《禮》曰：『君命召臣，臣不俟駕[3]。』夫子聞王命而遂不果，與《禮》若不相似然。」
- 8 曰：「曾子曰：『晉楚之富，不可及也。彼以其富，我以吾仁；彼以其爵，我以吾義；吾何慊[4]乎哉？』夫豈不義而曾子言之？是或一道也。天下有達尊[5]三：爵一，齒[6]一，德一。朝廷莫如爵，鄉黨莫如齒，輔世長民莫如德。惡得有一以慢其二哉？故將大有為之君，必有所不召之臣；欲有謀焉，則就之。其尊德樂道，不如是，不足與有為也。故湯之於伊尹，學焉而後臣之，故不勞而王；桓公之於管仲，學焉而後臣之，故不勞而霸。湯之於伊尹，桓公之於管仲，則不敢召之。管仲且猶不可召，而況我不為管仲者乎？」

《孟子·公孫丑下》(節錄)

#### 注釋：

- [1] 弔：祭拜死者或慰問死者的家屬。
- [2] 景丑氏：景子，齊國的大夫。
- [3] 君命召臣，臣不俟駕：俟，等待；駕，準備好車馬。即君主召見時，臣下不等馬車準備好，就應該動身。俟 si，粵音寺。
- [4] 慊：以為少，不滿足。慊 qiè，粵音欠。
- [5] 達尊：公認為尊貴。
- [6] 齒：年齡。

--完--